宁夏回族自治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宁经信函〔2018〕263号

自治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关于组织参加“第三届全国智能制造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

五市工信局，宁东能源化工基地经发局、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经发局，有关企业：

为贯彻落实《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纲要》《国务院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导意见》《国务院关于深化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务院关于印发新一代人工智能发展规划的通知》等国家产业战略部署，全面掌握产业互联网集成服务应用发展情况，促进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装备集成创新和工程应用，促进制造业与互联网深度融合，加快推进智能制造领域的大众创业、万众创新，中国电子信息产业发展研究院、工业和信息化部软件与集成电路促进中心、中国产业互联网发展联盟、中国电子工业科学技术交流中心等单位联合举办“第三届全国智能制造创新创业大赛”（以下简称大赛），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名称

第三届全国智能制造创新创业大赛

二、赛制规则

（一）大赛组织形式。大赛报名采取网上报名方式，比赛采取线下公开赛制，比赛现场通过公开路演、专家提问、现场打分等多种形式公开、公平、公正选出优胜项目。大赛以地区赛和行业专项赛相结合的形式进行,地区赛分为创新组、创业组。

（二）参赛命题。大赛采取开放命题形式，智能制造相关领域的企业均可报名参加比赛。大赛重点鼓励、挖掘和培养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集成电路、通信设备、操作系统与工业软件等）、高档数控机床和机器人、航空航天装备、海洋工程装备及高技术船舶、先进轨道交通装备、节能与新能源汽车、电力装备、农机装备、新材料、生物医药及高性能医疗器械等重点领域，以及大数据、智能化等方向的项目或企业。

三、赛程安

1.报名。

参赛者需通过网络报名参赛（全国报名入口：cism.gizwits.com）

2.初选和复赛。

初选和复赛时间待定，在大赛组委会秘书处监督下，由承办单位推荐专家进入大赛专家库，并自行组织专家评委，对报

名项目进行汇总及初选、复赛评选，选出参加地区赛（或行业专项赛）决赛的优秀项目。

3.地区决赛和行业专项决赛。

地区决赛和行业专项决赛时间待定，在大赛组委会秘书处监督下，由地区赛和行业赛承办单位组织开展公开路演、现场评分。

4.全国总决赛。

总决赛时间：2018年12月上旬（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总决赛评选形式：公开路演、现场评分。

地区决赛分别选出各地区创新组前3名、创业组前3名参加全国总决赛。

行业专项决赛前3名项目参加全国总决赛。

四、获奖

（一）奖金奖励。各赛区、各专项赛均设立相应奖金,进入全国总决赛的团队均可获得参赛证书和奖牌。

（二）技术支持。参加大赛的参赛项目，均可获得承办单位以及联盟的技术、资源等支持，帮助创新创业项目更好更快的实现商业化发展。

（三）资源对接。联盟和有关主办、承办、协办单位等优先推荐参赛项目与上市公司、供应链、市场渠道、融资渠道等资源对接。

（四）品牌推广。总决赛获奖项目均可进入中国产业互联

网发展联盟优秀项目库,获奖项目均有机会受邀参与中国产业互联网发展联盟举办的产业论坛、培训、投资交流等活动。

五、工作要求

（一）各地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要加强组织协调，做好大赛宣传动员工作，有关企业要高度重视，积极参加，确定参赛的企业请于8月15日前在大赛官方网站完成报名（cism.gizwits.com），同时，将报名基本情况报自治区经济和信息化委产业信息化处。

（二）本次大赛交通和住宿费用自理，组委会不提供住宿安排，请各参赛企业提前做好准备。

（三）其他未尽事宜,会及时发布相关通知,请注意查收。

六、联系方式

（一）大赛组委会热线：010-68208776/77，联系人：舒展 13911002958。

（二）自治区经济和信息化委产业信息化处。

联系人：齐伟（0951-6038361，3303715018@qq.com）

附件：报名回执

宁夏回族自治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8年8月6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报名回执

序号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参赛类别	联系人	联系电话
1			地区赛/行业赛		
2			地区赛/行业赛		
3			地区赛/行业赛		